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公告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4	622,068	730,699
銷售成本		(485,312)	(522,915)
毛利		136,756	207,784
其他收入	6	33,432	28,43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465)	(7,25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14,053)	(3,672)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4	(1,247,492)	–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15	(27,558)	–
分銷及銷售開支		(52,983)	(53,304)
行政開支		(152,712)	(119,519)
融資成本	9	(52,780)	(16,7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	22,648	3,733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	(1,356,207)	39,502
所得稅抵免/(開支)	11	233,342	(8,400)
年度(虧損)/溢利		(1,122,865)	31,102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27,682)	(23,309)
非控股權益		(495,183)	54,411
		<u>(1,122,865)</u>	<u>31,102</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3	<u>(93.4)港仙</u>	<u>(3.8)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溢利	<u>(1,122,865)</u>	<u>31,102</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12,638	(33,148)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9,604</u>	<u>(3,153)</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122,242</u>	<u>(36,301)</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1,000,623)</u></u>	<u><u>(5,199)</u></u>
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70,249)	(41,469)
非控股權益	<u>(430,374)</u>	<u>36,270</u>
	<u><u>(1,000,623)</u></u>	<u><u>(5,19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082	99,368
使用權資產		73,273	70,051
無形資產	14	626,681	1,827,27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	261,801	325,5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44	511
遞延稅項資產		5,460	1,440
非流動資產相關的已付按金		2,899	2,628
		<u>1,104,740</u>	<u>2,326,854</u>
流動資產			
存貨		38,345	45,7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382,140	555,882
可收回稅項		25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	350,051	424,28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7,878	420,058
		<u>998,439</u>	<u>1,445,97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401,965	801,288
租賃負債		11,279	9,250
借款	20	500,000	50,234
應付承兌票據	19	–	9,391
應付稅項		9,834	15,531
		<u>923,078</u>	<u>885,694</u>
流動資產淨值		<u>75,361</u>	<u>560,28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80,101</u>	<u>2,887,139</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承兌票據	19	163,579	–
遞延稅項負債		154,378	369,032
借款	20	–	500,000
租賃負債		20,891	20,252
應付或然代價		–	205,846
		<u>338,848</u>	<u>1,095,130</u>
資產淨值		<u>841,253</u>	<u>1,792,00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6,774	6,631
儲備		<u>228,229</u>	<u>748,75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5,003	755,385
非控股權益		<u>606,250</u>	<u>1,036,624</u>
總權益		<u>841,253</u>	<u>1,792,00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07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第三方支付服務及製造及買賣液態塗料及粉末塗料。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修訂本》及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宜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銷售 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 第5號(2020年)的有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會預期，在可見未來，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除於各報告期末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4 收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的分布：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		
— 佣金收入	250,894	174,814
— 金融科技賦能服務收入	33,498	117,579
— 其他	6,912	3,281
	<u>291,304</u>	<u>295,674</u>
銷售貨品		
— 液態塗料	300,857	404,120
— 粉狀塗料	29,907	30,905
	<u>330,764</u>	<u>435,025</u>
	<u><u>622,068</u></u>	<u><u>730,699</u></u>

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披露如下：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

本集團來自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的收益在某一時點確認。

本集團已認為其乃主事人並按總額確認佣金收入，原因為其在交付予受款人前控制該等服務，且主要負責交付服務及可酌情設定向受款人收取的價格。本集團亦擁有根據本集團所制定的標準接納或拒絕交易的單方面能力。本集團亦須為受款人承擔處理交易的成本，並將有關成本記錄在銷售成本內。

來自金融科技賦能服務收入的收益一般在已取得客戶接納時確認。

銷售貨品

收益於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確認。倘產品為部分履行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的收益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額的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根據合約協定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5 經營分類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及使用的內部報告釐定經營分類，以作出策略決定。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根據所售產品或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本集團分為若干業務單位。主要經營決策者個別審閱各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因此，各業務單位均被識別為一個經營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徵及所售產品或所提供服務類似性質的該等經營分類已匯總至以下報告分類。

第三方支付服務 一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

塗料 一 製造及買賣塗料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某一時點)	<u>291,304</u>	<u>330,764</u>	<u>622,068</u>
業績			
分類(虧損)/溢利	<u>(1,256,897)</u>	<u>57,727</u>	(1,199,170)
利息收入			6,943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入			7,682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5,362)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610)
融資成本			(52,780)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27,55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2,648</u>
除稅前虧損			(1,356,207)
所得稅抵免			<u>233,342</u>
年度虧損			<u>(1,122,865)</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某一時點)	<u>295,674</u>	<u>435,025</u>	<u>730,699</u>
業績			
分類溢利	<u>95,544</u>	<u>40,864</u>	136,408
利息收入			7,066
未分配企業收入			7,229
未分配企業開支			(86,683)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1,549)
融資成本			(16,7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3,733</u>
除稅前溢利			39,502
所得稅開支			<u>(8,400)</u>
年度溢利			<u><u>31,102</u></u>

分類溢利指概無企業項目分配(包括利息收入、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管理費收入及租金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中央行政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虧損、融資成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以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各個分類業績。此為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的方式，旨在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類資產及負債及其他資料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及其他資料呈列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351,436	463,206	1,814,642
未分配資產			<u>288,537</u>
			<u><u>2,103,179</u></u>
負債			
分類負債	352,840	583,119	935,959
未分配負債			<u>325,967</u>
			<u><u>1,261,926</u></u>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添置(附註)			
— 已分配	1,006	65,062	66,068
— 未分配			<u>10</u>
			<u><u>66,078</u></u>
折舊及攤銷			
— 已分配	54,139	19,357	73,496
— 未分配			<u>1,220</u>
			<u><u>74,716</u></u>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247,492	—	1,247,492
已於損益確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12,729</u>	<u>1,324</u>	<u>14,053</u>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926,112	507,513	3,433,625
未分配資產			<u>339,208</u>
			<u><u>3,772,833</u></u>
負債			
分類負債	764,155	577,650	1,341,805
未分配負債			<u>639,019</u>
			<u><u>1,980,824</u></u>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添置(附註)			
— 已分配	1,904,809	26,931	1,931,740
— 未分配			<u>4,772</u>
			<u><u>1,936,512</u></u>
折舊及攤銷			
— 已分配	23,739	17,176	40,915
— 未分配			<u>603</u>
			<u><u>41,518</u></u>
已於損益確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2,526</u>	<u>1,146</u>	<u>3,672</u>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類負債包括由各分類銷售活動所產生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惟應付企業開支除外。

附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的已付按金。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年內，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10%，詳情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A(附註)	<u>不適用</u>	<u>140,573</u>

附註：來自銷售塗料的收益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歸屬於單一地理區域(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故並無呈列按地區資料劃分的分類資料獨立分析。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根據該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中國	799,334	1,996,689
越南	<u>34,702</u>	<u>—</u>
	<u>834,036</u>	<u>1,996,689</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的已付按金。

6 其他收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專利費收入	12,765	9,783
管理費收入	4,377	7,195
租金收入	3,681	2,298
運輸費收入	5,666	2,093
利息收入	<u>6,943</u>	<u>7,066</u>
	<u>33,432</u>	<u>28,435</u>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305	(875)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淨額	–	(64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264)	494
租賃修訂的收益淨額	41	–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8,149)	(10,026)
政府補助金(附註)	6,130	2,682
其他	2,472	1,115
	<u>(1,465)</u>	<u>(7,253)</u>

附註：主要是政府機關為支持本集團附屬公司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發展及為本地經濟發展作出的貢獻而提供的補貼。有關補貼並無附帶特定條件。

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15,803	4,311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750)	(639)
	<u>14,053</u>	<u>3,672</u>

9 融資成本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36,448	6,604
租賃負債利息	1,673	919
應付承兌票據的推算利息(附註19)	14,659	9,179
	<u>52,780</u>	<u>16,702</u>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2,800	2,580
董事酬金		
— 袍金	714	840
— 酌情花紅	1,080	1,080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262	13,41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20
	<u>19,092</u>	<u>15,357</u>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6,539	104,78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96	10,557
	<u>132,135</u>	<u>115,343</u>
員工成本總額	151,227	130,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61	14,9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801	7,23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4)	46,254	19,319
	<u>74,716</u>	<u>41,518</u>
折舊及攤銷總額	74,716	41,51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223,561	244,620
捐贈	2,647	1,980
	<u>226,208</u>	<u>246,600</u>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182	737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72)	—
	<u>910</u>	<u>737</u>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8,988	14,107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761)	(1,575)
	<u>7,227</u>	<u>12,532</u>
遞延稅項	(241,479)	(4,869)
稅項(抵免)/開支	<u>(233,342)</u>	<u>8,400</u>

本公司及其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務法律獲豁免繳納利得稅。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稅率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課稅。

台灣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台灣分公司於兩個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按17%計算。由於本集團無台灣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台灣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萬輝(廣州)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萬輝廣州」)外，本公司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適用稅率為25%。萬輝廣州於2015年10月10日獲評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三年，並已向相關稅務機構作出有關申請。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已於2018年11月28日獲延長額外三年。因此，萬輝廣州享有稅項優惠，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適用稅率為15%(2019年：15%)。

本年度稅項(抵免)/開支可與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356,207)	39,502
減：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2,648)</u>	<u>(3,733)</u>
	<u>(1,378,855)</u>	<u>35,769</u>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227,511)	5,90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5,503	7,443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35)	(810)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016	5,72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3)	(9,526)
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24,172)	3,384
香港兩級制稅率的影響	(165)	(165)
中國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影響	(24)	(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33)	(1,575)
研發開支額外扣減	(1,660)	(2,162)
其他	<u>152</u>	<u>267</u>
本年度稅項(抵免)/開支	<u>(233,342)</u>	<u>8,400</u>

12 股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擬派付予普通股股東的股息，報告期末後亦無任何擬派付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627,682)</u>	<u>(23,309)</u>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72,114</u>	<u>621,043</u>

由於本公司在兩個年度內均無任何潛在在外流通普通股，故無呈列攤薄後的每股虧損。

14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科技 千港元	牌照 千港元	分銷網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	-	-	-	-	-	-
添置	-	429	-	-	-	-	429
購買附屬公司	338,250	14,997	194,773	102,273	1,002,841	220,455	1,873,589
出售	-	(1,260)	-	-	-	-	(1,260)
匯兌調整	-	(539)	(3,435)	(1,804)	(17,688)	(3,888)	(27,354)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338,250	13,627	191,338	100,469	985,153	216,567	1,845,404
添置	-	94	-	-	-	-	94
匯兌調整	-	1,944	12,322	6,470	63,445	13,947	98,128
於2020年12月31日	<u>338,250</u>	<u>15,665</u>	<u>203,660</u>	<u>106,939</u>	<u>1,048,598</u>	<u>230,514</u>	<u>1,943,626</u>

	商譽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科技 千港元	牌照 千港元	分銷網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攤銷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	-	-	-	-	-	-
年度撥備(附註10)	-	1,581	-	8,537	-	9,201	19,319
出售對銷	-	(617)	-	-	-	-	(617)
匯兌調整	-	(227)	-	(165)	-	(176)	(568)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	737	-	8,372	-	9,025	18,134
年度撥備(附註10)	-	4,382	-	20,152	-	21,720	46,254
已確認減值虧損	338,250	-	121,287	45,642	624,481	117,832	1,247,492
匯兌調整	-	1,377	-	1,775	-	1,913	5,065
於2020年12月31日	<u>338,250</u>	<u>6,496</u>	<u>121,287</u>	<u>75,941</u>	<u>624,481</u>	<u>150,490</u>	<u>1,316,945</u>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u>338,250</u>	<u>12,890</u>	<u>191,338</u>	<u>92,097</u>	<u>985,153</u>	<u>207,542</u>	<u>1,827,270</u>
於2020年12月31日	<u>-</u>	<u>9,169</u>	<u>82,373</u>	<u>30,998</u>	<u>424,117</u>	<u>80,024</u>	<u>626,681</u>

除商譽、牌照及商標外，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在考慮其估計的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攤銷，年率如下：

科技	20%
分銷網絡	10%
電腦軟件	9%-19%

牌照及商標的有效年期為5年及10年，惟分別可以最低成本每5年及10年續簽一次。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不斷續簽牌照及商標，且具能力進行該等事項。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了包括產品使用週期、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已履行的品牌延伸機會在內的各種研究，該等研究支持牌照及商標在預期牌照及商標產品將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值期間並無可預見限制。

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牌照及商標擁有無限期使用年期，此乃由於預期一直貢獻現金流量淨值。牌照及商標將不計算攤銷，直其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年期為止。相反，牌照及商標將每年接受減值測試，或當有減值跡象時會進行減值測試。

於2019年8月9日，本公司按代價總額約746,632,000港元收購Mao Ho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Mao Hong」)已發行股本的51%。由於購買價格分配，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此收購事項確認商譽約338,250,000港元及其他無形資產約1,535,339,000港元。

董事將Mao Hong視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而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已分配予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參考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

於2020年12月31日，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參考獨立外部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及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由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銷(「市銷」)率乃由市場共識得出，因此按市場法得出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反映市場對相應行業的期望。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使用的關鍵參數包括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市銷率1.73、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20.10%、控制權溢價26.62%及Mao Hong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綜合收益約291,304,000港元。可收回金額所依據之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計量。

下表列示董事所編製於2020年12月31日之敏感度分析：

假設	假設變動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 可收回金額將增加/(減少) 千港元
平均市銷率	增加10%	50,479
	減少10%	(50,479)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增加10%	(12,699)
	減少10%	12,699
控制權溢價	增加10%	10,612
	減少10%	(10,612)

於2019年12月31日，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作為使用價值計算，並參考獨立外部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釐定。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編製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以下估計永久增長率進行推算。

用於使用價值計算的關鍵參數如下：

Mao Hong於2020年財政年度至2024年財政年度的平均收益增長率	11.8%
Mao Hong於2020年財政年度至2024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	48.6%–50.5%
Mao Hong於2020年財政年度至2024年財政年度的純利率	25.5%–27.2%
永久增長率	3%
除稅前折現率	18.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對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約504,791,000港元的評估，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為約338,250,000港元(2019年：無)及909,242,000港元(2019年：無)，於綜合損益表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中扣除。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單位的賬面值超出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非上市	142,932	142,932
累計應佔購買後溢利／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146,427	182,654
已確認減值虧損	<u>(27,558)</u>	<u>—</u>
	<u>261,801</u>	<u>325,586</u>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2,648</u>	<u>3,733</u>

於2020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包括聯營公司的商譽約97,184,000港元(2019年：124,742,000港元)。

以下是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聯營公司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且主要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

聯營公司名單	公司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卡秀堡輝控股有限公司 (「卡秀堡輝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500,000港元	45%	45%	製造及買賣 塗料
Lian Yang Guo Rong Holdings Limited (「Lian Yang Guo Rong」) (附註)	有限責任公司	開曼群島	30,750美元	30.89%	30.89%	提供資訊及 數據服務

附註：於2019年9月10日，本公司與FHJL Investment Limited、An Chen New Technology Holding Ltd及Lian Yang Investment Limited(「Lian Yang Investment」)(統稱「Lianyang賣方」)以及Lian Yang Guo Rong訂立一份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Lianyang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Lianyang股份購買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 (i) Lianyang賣方將作為實益擁有人出售，而本公司將購買Lian Yang Guo Rong 3,750股股份，將由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2.85港元向Lianyang賣方配發及發行17,474,735股新普通股作為代價予以結算；及
- (ii) Lian Yang Guo Rong將配發及發行，而本公司將認購5,750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69,000,000元(相當於約76,365,000港元)，已由本公司以現金結算。(統稱「Lianyang收購事項」)

於2019年12月31日完成Lianyang收購事項後，本公司於Lian Yang Guo Rong的股權為30.89%，而Lian Yang Guo Rong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經參考每股3.78港元的收市價，由本公司發行的17,474,735股新普通股的公允價值約為66,054,000港元。因此，Lianyang收購事項的代價總額約為142,419,000港元。

上述投資的安排為本集團提供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此等實體分類為聯營公司，並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使用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中。

有關本集團各個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於下文載列。下列財務資料概要為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所示金額。

(i) 卡秀堡輝控股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449,936</u>	<u>391,536</u>
非流動資產	<u>41,657</u>	<u>136,359</u>
流動負債	<u>(135,480)</u>	<u>(105,837)</u>
非流動負債	<u>(16,764)</u>	<u>(15,638)</u>
資產淨值	<u>339,349</u>	<u>406,42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u>623,318</u>	<u>619,700</u>
年度溢利	<u>64,403</u>	<u>8,237</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20,700</u>	<u>(6,99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85,103</u>	<u>1,242</u>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年度業績	<u>28,981</u>	<u>3,707</u>
本集團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9,315</u>	<u>(3,148)</u>
已付本集團的股息	<u>(68,479)</u>	<u>-</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卡秀堡輝控股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卡秀堡輝控股的資產淨值	<u>339,349</u>	<u>406,420</u>
本集團於卡秀堡輝控股的擁有權比例	<u>45%</u>	<u>45%</u>
本集團於卡秀堡輝控股的權益賬面值	<u>152,707</u>	<u>182,890</u>

(ii) **Lian Yang Guo Rong**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58,114</u>	<u>77,859</u>
非流動資產	<u>16,911</u>	<u>2,011</u>
流動負債	<u>(47,458)</u>	<u>(27,223)</u>
資產淨值	<u>27,567</u>	<u>52,647</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u>27,410</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20,651)</u>	<u>(1,1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866</u>	<u>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19,785)</u>	<u>(1,056)</u>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年度業績	<u>(6,379)</u>	<u>—</u>
本集團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268</u>	<u>—</u>
已付本集團的股息	<u>—</u>	<u>—</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Lian Yang Guo Rong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Lian Yang Guo Rong的資產淨值	27,567	52,647
非控股權益	<u>9,875</u>	<u>4,580</u>
	37,442	57,227
本集團於Lian Yang Guo Rong的所有權權益佔比	<u>30.89%</u>	<u>30.89%</u>
本集團應佔Lian Yang Guo Rong的資產淨值	11,566	17,677
商譽	124,742	124,742
已確認減值虧損	<u>(27,558)</u>	<u>—</u>
本集團於Lian Yang Guo Rong的權益賬面值	<u>108,750</u>	<u>142,419</u>

就Lian Yang Guo Rong的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並參考獨立外部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釐定。由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銷率乃由市場共識得出，因此按市場法得出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反映市場對相應行業的期望。於2020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關鍵參數包括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市銷率5.86，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20.2%及Lian Yang Guo Rong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測綜合收益約95,031,000港元。

根據管理層對Lian Yang Guo Rong可收回金額約108,750,000港元的評估，減值虧損約27,558,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表「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項下扣除。可收回金額所依據之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計量。

(iii) 非個別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年度業績	<u>46</u>	<u>26</u>
本集團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21</u>	<u>(5)</u>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總額	<u>344</u>	<u>277</u>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9,634	192,490
應收票據	11,147	14,977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23,431)</u>	<u>(6,274)</u>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總額	177,350	201,19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已付商家的貿易保證金	154,250	31,324
— 來自第三方支付服務結算所的應收款項	6,047	299,382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u>44,493</u>	<u>23,983</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382,140</u>	<u>555,882</u>

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天，所有應收票據於30至180天內到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2,412	109,220
31至60天	27,297	25,603
61至90天	18,153	24,878
91至180天	20,249	39,442
超過180天	<u>79,239</u>	<u>2,050</u>
	<u>177,350</u>	<u>201,193</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約131,764,000港元(2019年：67,215,000港元)的債務，該等債務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過往逾期結餘中，約99,656,000港元(2019年：8,358,000港元)已逾期超過90天或更長時間，且並不被視為拖欠，原因為過往各客戶並無出現拖欠付款的情況。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0年12月31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中的應收聯營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一間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311,000港元(2019年：18,714,000港元)及約4,148,000港元(2019年：2,642,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聯營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金額分別約為13,980,000港元(2019年：2,830,000港元)及約1,460,000港元(2019年：1,605,000港元)。該等金額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		
就於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向個別商戶購物時 商戶可獲清付結欠應付款項而存置(附註)	334,379	409,167
作為履約擔保按金而為商戶存置	11,252	12,090
就保證本集團可使用銀行所提供線上往來業務支付平台 而存置作為儲備按金	3,220	1,905
作為儲備按金存入中國政府管理的一般風險儲備基金	1,200	1,123
	<u>350,051</u>	<u>424,285</u>

附註：存置該等受限制存款旨在符合中國人民銀行公告((2013)第6號)《支付機構客戶備付金存管辦法》(「該公告」)的規定。誠如該公告所載，本集團收自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的儲備金必須存入在儲備銀行開設的特設存款賬戶作為儲備。儲備只能用於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委託的付款。未經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批准，本集團不得動用儲備作相若用途或其他用途、借出儲備或用作為其他人提供擔保。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6,415	49,254
應付票據	—	1,692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總額	46,415	50,946
應計員工成本	16,988	14,498
應付商戶款項	85,968	406,045
未動用浮動資金(附註)	200,058	247,8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536	81,942
	<u>401,965</u>	<u>801,288</u>

附註：結餘為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預先向本集團支付而於報告期末仍未使用的款項。本集團須於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與個別商戶進行購物交易時動用該等資金向商戶付款。與商戶的結算條款有所不同，取決於本集團與個別商戶間的磋商結果及購物交易宗數。

向供應商購買貨品及服務的信貸期為30至180天(2019年：30至18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2,679	33,993
31至60天	5,785	7,158
61至90天	928	1,560
超過90天	7,023	8,235
	<u>46,415</u>	<u>50,946</u>

於2020年12月31日，計入貿易應付款項中的應付聯營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7,000港元(2019年：335,000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約為45,364,000港元。該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19 應付承兌票據

	第一份 承兌票據 千港元	第二份 承兌票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	-	-
發行承兌票據(附註(i))	530,812	-	530,812
推算利息	9,179	-	9,179
償還承兌票據	(530,600)	-	(530,600)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9,391	-	9,391
發行承兌票據(附註(ii))	-	213,995	213,995
推算利息	542	14,117	14,659
償還承兌票據	(9,933)	(64,533)	(74,466)
於2020年12月31日	<u>-</u>	<u>163,579</u>	<u>163,579</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	9,391
非流動負債		<u>163,579</u>	-
		<u>163,579</u>	<u>9,391</u>

附註：

- (i) 於2019年8月9日，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54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視乎還款日期按年利率0.25%至1.25%計息，將於2021年8月8日到期(「第一份承兌票據」)，作為收購Mao Hong 51%股權的部分代價。
- (ii) 於2020年2月27日，本集團已發行本金額為23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視乎還款日期按年利率0.25%至1.25%計息，將於2022年2月26日到期(「第二份承兌票據」)，作為收購Mao Hong 51%股權的部分代價。

20 借款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已擔保		
— 銀行借款(附註(i))	—	50,234
— 其他借款(附註(ii))	<u>5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u>550,234</u>
減：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為一年內到期償付的金額	<u>(500,000)</u>	<u>(50,234)</u>
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為一年後到期償付的金額	<u>—</u>	<u>500,000</u>

附註：

- (i)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45,000,000元(相當於約50,234,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並按36.85%的利率加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貸款基準利率計息。銀行借款以個人擔保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持有物業的法定押記以及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權益作抵押。
- (ii)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其他借款為500,000,000港元，以利率7%計息，須於2021年11月28日償還及對本公司無追索權。其他借款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應付本公司的債務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股權作抵押。

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合約到期日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500,000</u>	<u>50,234</u>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u>—</u>	<u>500,000</u>
	<u>500,000</u>	<u>550,234</u>

21 股本

	股份數量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1日及 2020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股本：		
於2019年1月1日	600,000,000	6,000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股份(附註(i))	45,614,035	456
就購買聯營公司發行股份(附註(ii))	17,474,735	175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663,088,770	6,631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股份(附註(iii))	14,288,000	143
於2020年12月31日	677,376,770	6,774

附註：

- (i) 於2019年7月17日，根據日期為2019年6月25日的認購協議，本公司合共已發行45,614,03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發行價每股2.85港元，須以現金支付，而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為130,000,000港元。經扣除專業開支後，超出面值金額約128,694,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
- (ii)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共已發行17,474,73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作為購買聯營公司的代價。聯交所所報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2月31日的收市價為每股3.78港元。經扣除專業開支後，超出面值金額約65,879,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iii) 於2020年5月13日及2020年5月22日，根據日期為2020年4月22日的認購協議及日期為2020年5月14日的補充協議，本公司合共已發行14,288,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發行價每股3.50港元，須以現金支付，而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0,008,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超出面值金額約49,724,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

22 後續事項

於2021年2月11日，本公司與Lian Yang Investment(作為賣方)、上海百派數字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上海普恩網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統稱「擔保人」)以及Lian Yang Guo Rong訂立購股協議(「**Lianyang購股協議**」)。Lian Yang Investment(作為實益擁有人)將出售而本公司將購買7,172股Lian Yang Guo Rong股份，代價將由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1.35港元向Lian Yang Investment配發及發行69,106,895股新普通股支付。於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Lian Yang Guo Rong的54.22%股權，而Lian Yang Guo Rong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此項交易尚未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財務概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約為622,068,000港元(2019年：730,699,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4.9%，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以及製造及買賣塗料分類的業務活動均大幅減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產生收益約291,304,000港元(2019年：295,674,000港元)，而自製造及買賣塗料產生收益則約330,764,000港元(2019年：435,025,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27,682,000港元(2019年：23,309,000港元)，主要由於(i)本集團無形資產(包括商譽)錄得大額減值虧損；(ii)企業開支及融資成本增加；及(iii)確認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虧損約為93.4港仙(2019年：3.8港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3港元(2019年：1.1港元)。

末期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2019年：無)。

業務回顧

大數據業務

本公司聯營公司Lian Yang Guo Rong及其附屬公司(「**Lian Yang集團**」)主要從事大數據挖掘、建模及整體分析的開發，尤其是提供零售金融服務的數字風險管理及其他數字服務。Lian Yang集團為獨立且快速增長中的「軟體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以全身心投入的企業家開拓幹勁，通過持續不懈的創新和專注的執行力面向市場滿足其需求，現專注向中國零售金融服務商(特別是在消費金融及商業保險領域)提供人工智能驅動的算法解決方案，同時充分利用其在資訊科技及通訊領域具有協同效應的混合所有制架構的獨特定位，以及在權威數據源的獨特合法合規訪問及使用權，提供金融科技應用的企業服務。

Lian Yang集團權益的收購事項已於2019年12月31日完成，並分類為「聯營公司權益」。Lian Yang Guo Rong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Lian Yang集團於中國銀行及持牌消費金融公司以及頂級互聯網金融公司中大力擴展其客戶範圍。Lian Yang集團憑藉其獲授權取得及使用海量規範數據，成功強化人力資本，完成消費金融服務領域的產品商業化，並開始向中國金融機構提供數字風險管理服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Lian Yang集團虧損約為6,379,000港元(2019年：無)。

於2021年2月11日，本公司與Lian Yang Investment(作為賣方)、擔保人及Lian Yang Guo Rong訂立購股協議。根據該協議，Lian Yang Investment將作為實益擁有人出售，而本公司將購買7,172股Lian Yang Guo Rong股份，代價將由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1.35港元向Lian Yang Investment配發及發行69,106,895股新普通股支付。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Lian Yang Guo Rong的54.22%的股權，而Lian Yang Guo Rong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Mao Hong及其附屬公司(「**Mao Hong集團**」)經營數碼支付平台，透過以下服務及產品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1)互聯網支付服務、(2)預付卡發行及受理服務及(3)其他(「**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

於2019年8月9日，Mao Hong收購事項已完成。因此，Mao Hong及其附屬公司僅於2019年8月9日至2019年12月31日(少於5個月)的財務業績綜合入賬至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291,304,000港元(2019年：295,674,000港元)減少約1.5%，以及分類虧損約1,256,897,000港元(2019年：分類溢利約95,544,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的業務活動大幅下降，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1. 監管機構的監管力度大幅增強，法規的執行亦更嚴格。

自2020年第三季度以來，為準備推出數字人民幣，中國監管機構已大幅提升對金融科技行業的監管及法規的執行力度。第三方支付行業受到的打擊尤其嚴重。於整個行業，第三方支付持牌機構的罰款總額於2020年增加一倍至超過人民幣3億元。

2. 業者之間的競爭加劇。

自2020年初以來，拼多多、快手、攜程及字節跳動等大型互聯網公司均宣佈收購第三方支付牌照。這些大型互聯網機構帶來了巨大的內部支付需求以及在其各自核心業務的整個供應鏈中與支付相關的成熟行業應用。由於價格及獲取客戶方面的挑戰，行業競爭對Mao Hong等獨立中小型支付機構更為嚴峻。

3. 市場高度分化並將因外國跨國公司即將進入而惡化。

儘管第三方支付行業中有超過230名持牌機構，惟排名頭兩位的支付寶及財付通合共佔據約94%的市場份額。因此，行業高度分化，中小型支付機構之間競爭激烈。展望未來，隨著中國宣佈將向外國企業開放市場，預計競爭環境將進一步惡化。實際上，Pay-Pal已透過收購中國本地公司獲得第三方支付牌照。

根據管理層對Mao Hong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為約338,250,000港元(2019年：無)及約909,242,000港元(2019年：無)，並於綜合損益表「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虧損減值」中扣除。

塗料業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在2020年初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後塗料業務暫停生產，且中美關係持續緊張，塗料業務收益減少至約330,764,000港元(2019年：435,025,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24.0%。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經營成本及開支方面收緊成本控制下，塗料業務的分類收益增加至約57,727,000港元(2019年：40,864,000港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本公司聯營公司卡秀堡輝控股溢利約為28,981,000港元(2019年：3,707,000港元)，乃由於終止生產若干利潤率低的產品而將生產力轉至利潤率高的產品所致。

鑑於中美貿易戰所造成的不確定性，本集團正在越南設立新的製造廠房，以使本集團生產設施多樣化並減輕當地政策及法規的不利影響。本公司已就此目的成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anfield Coating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Manfield Vietnam**」)。**Manfield Vietnam**於2019年11月15日成立，該項目投資總額預期為149,986百萬越南盾(相當於約50.4百萬港元(匯率為1港元兌2,975越南盾))。於2021年初，本集團開始越南製造廠房的試運行。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越南項目的實際投資金額約為39.0百萬港元。

整體表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減少至約136,756,000港元(2019年：207,784,000港元)及約22.0%(2019年：28.4%)，主要由於本集團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以及製造及買賣塗料分類的業務活動均大幅減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減少至約1,465,000港元(2019年：7,253,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i)政府補助增加及(ii)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減少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至約152,712,000港元(2019年：119,519,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2020年的平均員工人數較2019年增加導致員工成本總額增加；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增加至約52,780,000港元(2019年：16,702,000港元)，乃主要由於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借款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所得稅抵免約233,342,000港元(2019年：所得稅開支約8,400,000港元)，主要指就無形資產公允價值調整撥回遞延稅項負債。

其他

就有意行使權利出售於萬輝泰克諾斯(常州)化工有限公司40%股權，向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出的仲裁申請仍在進行中，有關仲裁對本集團的營運、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概無造成重大影響，且本集團的經營維持正常。

於2020年4月22日及2020年5月14日，本公司與認購人(即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合共14,288,000股新普通股，價格為每股認購股份3.50港元(「認購事項」)。於2020年5月13日及2020年5月22日，本公司已按認購價每股3.50港元(已以現金支付)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4,288,000股股份。認購價淨額約為每股3.49港元。於2020年4月22日及2020年5月14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3.49港元及3.48港元。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0.0百萬港元，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8百萬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發展新業務(如(其中包括)市場營銷及客戶開發)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如(其中包括)開銷、存貨及債務管理)。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2日及2020年5月14日的公告中披露。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事項全部所得款項已作擬定用途動用。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股份上市後，本公司於2015年12月的本公司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上市」)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19.9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議決更改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於2020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載列如下：

用途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經修訂 分配後 的餘下結餘 百萬港元
撥付廣州源輝化工有限公司 (「源輝」)生產設施的 第二階段建設	33.1	15.5	17.6
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	12.0	12.0	–
部分清償源輝生產設施第二階段建設 土地的購買價	1.4	–	1.4
償還銀行透支融資	20.0	20.0	–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2.9	2.9	–
於越南的一塊土地長期租賃	5.4	5.4	–
興建越南生產設施	13.1	13.1	–
就越南生產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以及 其他成本	9.5	4.2	5.3
越南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	22.5	16.3	6.2
	<u>119.9</u>	<u>89.4</u>	<u>30.5</u>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知悉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並無重大改變。

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股本結構、資產押記及匯率波動的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約1,104,740,000港元(2019年：2,326,854,000港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34,082,000港元(2019年：99,368,000港元)、使用權資產約73,273,000港元(2019年：70,051,000港元)、無形資產約626,681,000港元(2019年：1,827,270,000港元)、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約261,801,000港元(2019年：325,586,000港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544,000港元(2019年：511,000港元)、遞延稅項資產約5,460,000港元(2019年：1,440,000港元)及就非流動資產已付按金約2,899,000港元(2019年：2,628,000港元)。該等非流動資產主要由本集團股東資金及借款提供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5,361,000港元(2019年：560,285,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約為695,749,000港元(2019年：589,127,000港元)，包括借款、應付承兌票據及租賃負債分別約500,000,000港元(2019年：550,234,000港元)、約163,579,000港元(2019年：9,391,000港元)及約32,170,000港元(2019年：29,502,000港元)。本集團的應付承兌票據增加，乃主要由於2020年發行本金額為23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作為收購Mao Hong 51%股權的部分代價。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借款(除以一筆以人民幣計值相當於約50,234,000港元的款項外)均以港元計值。於2020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為500,000,000港元(2019年：500,000,000港元)及無銀行借款(2019年：銀行借款約50,234,000港元)分別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該其他借款對本公司並無追索權，但以本公司資產之押記作抵押。於2020年12月31日，應付承兌票據的年利率為0.25%至1.25%(2019年：0.25%至1.25%)，以港元計值。所有租賃的利率均於合約日期確定。

於2020年12月31日，於借款總額中約500,000,000港元(2019年：50,234,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無借款(2019年：500,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於2020年12月31日，承兌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約為165,467,000港元(2019年：9,400,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82.7%(2019年：32.9%)，以債務總額(其中債務為借款、應付承兌票據及租賃負債之和)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即扣除銀行及現金餘額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後的債務總額)按權益總額計算)約為14.0%(2019年：因現金淨額狀況而不適用)。於2020年12月31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約為1.1倍(2019年：約1.6倍)。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除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作抵押／質押。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其交易、相關營運資金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且於必要時考慮在重大貨幣上進行對沖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尚未撥備資本承擔約6,086,000港元(2019年：11,048,000港元)及有關建議購買土地的已訂約但尚未撥備其他承擔約6,978,000港元(2019年：6,556,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購買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且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794名(2019年：769名)僱員。本集團確保僱員的薪酬與市場環境及個人表現相符合，並且定期對薪酬政策進行檢討。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Mao Hong集團為數碼支付平台，透過以下服務及產品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1)互聯網支付服務、(2)預付卡發行及受理服務及(3)其他。於2019年8月9日，本公司收購Mao Hong已發行股本的51%，總代價約為746,632,000港元。由於購買價格分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自此收購事項確認商譽約338,250,000港元及其他無形資產約1,535,339,000港元。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已分配至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i)監管機構的監管力度大幅增強及法規的執行更加嚴格、(ii)業者之間的競爭加劇；及(iii)市場高度分化並將因外國跨國公司即將進入而惡化，Mao Hong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較2019年同期大幅下降，

此乃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的跡象。因此，董事於年末對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故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分別約338,250,000港元及約909,242,000港元已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於評估及評價Mao Hong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時，本公司委聘獨立外部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估值師A」)對Mao Hong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進行估值。估值師A採用收入法(尤其是折現現金流量法)得出Mao Hong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2019年減值估值」)。於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估值師A亦採用市場法(即指引可資比較方法)交叉核對收入法得出的結果。根據市場法，隱含倍數(即EV/EBIT及EV/EBITDA)處於一般範圍內。

收入法就2019年減值估值採納的關鍵假設包括(1)2020年財政年度(「財政年度」)至2024財政年度的Mao Hong集團平均收益增長率約11.8%；(2)Mao Hong集團2020財政年度至2024財政年度的毛利率介乎約48.6%至50.5%；(3)Mao Hong 2020財政年度至2024財政年度的純利率介乎約25.5%至27.2%；(4)永久增長率3.0%；及(5)除稅前折現率18.8%。

根據2019年減值估值，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釐定)高於賬面值，因此本公司並無就Mao Hong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錄得任何減值。

於評估及評價Mao Hong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時，本公司委聘獨立外部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估值師B」)對Mao Hong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進行估值。鑒於(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及(ii)考慮到Mao Hong已由本公司控制及管理超過一年，本公司對Mao Hong集團的財務預測的可見性日益增加，本公司及估值師B採納收入法(尤其是折現現金流量法)以得出Mao Hong集團的使用價值，以及採納市場法(尤其是可資比較公司法)以得出Mao Hong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2020年減值估值」)。

收入法就2020年減值估值採納的關鍵假設包括(1)Mao Hong集團於2021財政年度至2025財政年度的平均收益增長率約20.4%；(2)Mao Hong集團2021財政年度至2025財政年度的毛利率介乎約19.8%至20.5%；(3)Mao Hong集團2021財政年度至2025財政年度的純利率介乎約2.0%至7.8%；(4)永久增長率3.0%；及(5)除稅前折現率15.1%。

市場法採用的關鍵假設包括(1)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市銷率約1.73、(2)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約20.10%、(3)控制權溢價約26.62%，及(4)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Mao Hong的實際綜合收益約291,304,000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Mao Hong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該釐定方法導致較高的可收回金額，市場法採用的關鍵假設已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披露。根據2020年減值估值，本公司按其評估分別確認Mao Hong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約338,250,000港元及約909,242,000港元。

與2019年及2020年Mao Hong集團公允價值估值(即根據收入法)相比，所採用的永久增長率及除稅前折現率並無重大變動。2019年至2020年減值估值的主要變動為所採納的Mao Hong集團平均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純利率。於2019年減值估值中，由於Mao Hong集團仍處於快速發展階段，其被認為當前的純利水平(即2019年財政年度純利)無法真實反映其價值，且2020財政年度至2024財政年度的五年財務預算乃基於Mao Hong集團的2020年預測純利(「2020年預測純利」)得出，其被視為從市場參與者的角度提供Mao Hong集團盈利能力的合理指標。於2020年減值估值中，實際2020年財務表現於實際營運期後錯過2020年預測純利，而Mao Hong集團2021財政年度至2025財政年度的五年財務預算已下調，以反映第三方支付行業的市況。

於審閱估值師B就Mao Hong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2020年減值估值所採納的方法及假設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市場法

本公司注意到，可資比較公司的甄選標準(「甄選標準」)包括(其中包括)：(1)可資比較公司屬於中國第三方支付服務及有關業務行業，且可資比較公司的相關資料可於獨立服務供應商(即彭博)維護的全球數據庫內搜索；(2)可資比較公司具有類似性質及競爭水平；及(3)可資比較公司具有推動相關投資風險及預期回報率的類似特徵。

根據上述甄選標準，估值師B已按盡力基準遴選符合上述標準的可資比較公司名單，並已識別五間可資比較公司。

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料為公開資料，且根據甄選標準，其與Mao Hong集團可資比較。因此，董事認為該等樣本屬公平及具代表性。

此外，就市場法所用的關鍵假設而言，本公司與估值師B討論並了解到：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反映非公開招股公司的股份並無即時市場。因此，估值師B已參考「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 (2020 Edition)」評估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整體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約為20.10%。
- 控制權溢價指買方為收購該公司的控股權益而願意支付超出該公司少數股權價值的金額。控制權調整乃透過將控制權溢價應用於目標公司股份的價值而作出。FactSet Mergerstat, LLC的「Mergerstat控制權溢價研究(2019年第二季度) (Mergerstat Control Premium Study (2019Q2))」、羅申美的「控制權溢價研究(2018年) (Control Premium Study (2018))」及SDC International併購數據庫(2007年) (SDC International M&A database 2007)的「控制權溢價規模及按國家劃分的交易平均價值(The size of the control premium and average value of a transaction by country)」的論文顯示，範圍介乎約24.96%至27.90%。根據估值師B的專業判斷，約26.62%的平均控制權溢價被認為就是次估值而言屬適當及合適。
- 估值師B亦計及Mao Hong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以根據其現時盈利能力評估Mao Hong集團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認為所採納的甄選基準及標準以及關鍵假設屬公平合理。

收入法

本公司注意到，估值師B於採納收入法進行估值時主要考慮Mao Hong集團管理層編製的財務預算及預測，並參考(1) Mao Hong集團於2021年財政年度至2025年財政年度的平均收益增長率；(2) Mao Hong集團2021年財政年度至2025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3) Mao Hong集團2021年財政年度至2025年財政年度的純利率；(4)永久增長率；及(5)除稅前折現率。於評估此估值方法之公平性及合理性時，本公司已審閱制定及審閱所編製財務預算及預測的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a) Mao Hong集團的產品團隊根據Mao Hong集團向其客戶收取的每單位手續費評估及估計若干關鍵績效指標，包括第三方支付交易量及預期收入；及
- (b) 本公司的財務團隊進一步評估Mao Hong集團初步建議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準確性及合理性，並將其提交予董事會作最終審閱。

本公司亦考慮市場上可資比較公司的財務表現，以評估及評價Mao Hong集團財務預算及預測的合理性。

前景及策略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2020年對全球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而全球經濟收縮及中美局勢升級已經構成並可能繼續對本集團新經濟業務的目標市場——中國的經濟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監控新型冠狀病毒的發展，並評估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儘管面臨宏觀經濟挑戰，但本集團在大數據分析業務方面取得了實質性進展。

在新經濟行業發展業務機會

在2020年夏季，中國中央政府決定加速建立「雙循環」發展模式，以中國內經濟週期（「內循環」）發揮主導作用，國際經濟週期（「外循環」）作為其延伸和補充。中國經濟進入內循環主導之新的大趨勢，加速國內消費進一步提升，於此消費信貸在促進過程中發揮關鍵作用，而此將大幅推動於整個個人信貸週期高效管理數字風險服務方面的需求。2020年開始的新冠肺炎疫情大幅提高了中國人民對保障重要性的認識，而中國中央政府多年來採取了一系列重要措施，着力為國家穩定可持續發展構建保障體系，而作為不可或缺的輔助保障的商業保險（特別在醫療保健領域方面）一直在迅速發展增長。因此令保險全價值鏈的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的需求大大加速。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弗若斯特沙利文及奧緯諮詢分析及其他機構所發佈的統計數據，於2019年，中國個人信貸本金餘額約為人民幣59.4萬億元，預期按每年增長約13.2%，於2024年將達到人民幣110.6萬億元；於2019年，中國的保險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4.3萬億元，預期於2024年將達到人民幣6.9萬億元，2019年中國的保險滲透率佔國內生產總值的百分比約為4%，而美國於2019年的百分比約為11%；中國金融業大數據分析服務總收入於2019年約為人民幣1,093億元，預期按每年增長約18.2%，於2024年將達到人民幣2,524億元，而獨立的大數據分析服務收入於2019年約為人民幣106億元，預期按每年增長約31.9%，於2024年將達到約人民幣424億元。此外，由於近期以「去槓桿化」及「反壟斷」為主旨的監管新措施正式出台，Lian Yang集團聚焦的消費信貸風控市場呈現出了巨大機會，正遞增的約人民幣1.7萬億元消費信貸餘額需要獨立的大數據風控服務。因此，Lian Yang集團的「軟體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的潛在市場不僅十分龐大且正經歷跨越式迅猛擴展。

Lian Yang集團已建立為零售金融服務及保險應用的具競爭優勢並完全合規的數據匯總，連接，及整合，以及基於人工智能賦能的算法解決方案；根據其管理報表，於2020年中開始產生收入，由2020年7月約人民幣30萬元的月度收入增加至2020年12月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的月度收入，在6個月內實現了逾30倍的增長；與此同時，數十家銀行、消費金融公司(包括中國在個人信貸領域的頭部銀行)及消金的互聯網渠道等已簽訂合約或正在走簽約流程。此外，Lian Yang集團也正在磋商落實為若干頭部保險公司及互聯網保險渠道提供其人工智能賦能的算法解決方案。

人工智能處在新經濟秩序下的顛覆性持續長期增長的核心。透過收購Lian Yang集團(一家為中國消費金融及保險服務的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的「軟體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的間接控制權，本公司站到了由中國擴張海量內循環需求驅動引發的高增長大趨勢的前沿，預期處於優勢地位，從而獲得潛在的龐大經濟回報，以持續大幅提升其股東價值，並同時為中國的經濟和社會利益創造社會價值。

為於上述發展大數據分析的背景下推動及提高股東的長期價值，在不斷變化的經濟生態系統及日新月異的市場狀況下，我們將繼續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進行定期檢討。本集團可因應檢討結果探索及考慮合理化及優化本集團的資源分配，包括任何資產出售、協同資產收購、業務分拆、籌集資金等，以進行定位；落實及加速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倘任何該等機會得以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2020年5月13日及2020年5月22日，本公司已按認購價每股3.50港元向認購人(即本集團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合共14,288,000股新普通股。所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0.0百萬港元，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8百萬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發展新業務(如(其中包括)市場營銷及客戶開發)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如(其中包括)開銷、存貨及債務管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為本公司成功的關鍵及提升股東價值至為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並已遵守當中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持續更新現行的常規。

據董事會所知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條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加以區分，不能由同一人兼任。李重遠博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李重遠博士負責制訂公司策略、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主席亦帶頭通過鼓勵董事對董事會事務作出積極貢獻以及推廣公開及坦誠交流的文化，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依歸。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監察。董事會認為儘管並無設有行政總裁一職，本公司透過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公開坦誠及協作精神，可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董事會由富有經驗及具有卓越才幹的人士組成，彼等不時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及本集團營運的事宜。此架構獲本公司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內部監控政策支援。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架構，以確保一旦有適當的情況出現時，可採取合適的行動。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就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守則的印刷本已分發予本集團各董事及相關僱員。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查詢，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以及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相符。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不會就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重遠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李重遠博士

劉戎戎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綱先生

王建平先生

施平博士